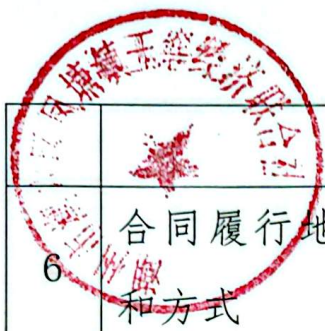
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潮安区凤塘镇玉窖村农民集中式住宅试点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玉窖经济联合社 地址：潮安区凤塘镇玉窖村 项目名称：潮安区凤塘镇玉窖村农民集中式住宅试点项目
3	中介服务名称	潮安区凤塘镇玉窖村农民集中式住宅试点项目——工程设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资质。（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）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建设内容：本项目拟建 2 栋高层住宅楼，配套建设室外场地、场地绿化及围墙等。项目占地面积 4717.24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约 1.28 万平方米，最高层数 11 层。按合同要求完成对应的设计任务（含编初步设计及概





		算、施工图设计等工作)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地点：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玉窖村； 方式：按合同约定要求进行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20%-50%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、建设部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（2002年修订本）》计算。服务金额最终由业主委托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服务期限根据合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后重新验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3	备注	无

